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1月30日14:00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-510单元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以紧急会议方式召集与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，董事会由董事长张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0票同意，6票反对，0票弃权否决了《关于将公司股东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请的<关于罢免张文先生之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的临时议案>提交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张文先生回避表决了本议案；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及反对理由请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东向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增加临时议案的特别声明公告》。

2、会议以0票同意，6票反对，0票弃权否决了《关于将公司股东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请的<关于罢免翟建峰先生之公司副董事长和董事职务的临时议案>提交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翟建峰先生回避表决了本议案；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及反对理由请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东向公司2019年第五

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增加临时议案的特别声明公告》。

3、会议以 0 票同意，6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否决了《关于将公司股东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请的<关于罢免杨钦湖先生之公司董事职务的临时议案>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杨钦湖先生回避表决了本议案；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及反对理由请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2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东向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增加临时议案的特别声明公告》。

4、会议以 0 票同意，6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否决了《关于将公司股东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请的<关于重新调整部分董事薪酬标准的临时议案>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张文先生回避表决了本议案；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及反对理由请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2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东向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增加临时议案的特别声明公告》。

5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<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东向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增加临时议案的特别声明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2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东向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增加临时议案的特别声明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日